

中国城市建设史

同济大学城市规划教研室 编



高等学校试用教材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高等学校试用教材

中国城市建设史

同济大学城市规划教研室 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本书较系统地阐述了中国古代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及中国近代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城市建设发展简史。按历史唯物主义观点，论述了古代城市的产生和发展，城市建设与生产力发展、生产关系演变的关系，城市的平面布局、道路系统、居住区、商市、绿化等的发展变化；论述了近代工业交通发展所引起的城市变化与发展，并综述了城市中工业布局、对外交通、市政工程、城市面貌、总体规划等方面的问题。

本书是按照高等学校城市规划专业的教学要求编写的，也可供从事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方面的工作人员参考。

高等学校试用教材
中 国 城 市 建 设 史
同济大学城市规划教研室 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北京阜外南礼士路)

*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3^{3/4} 字数：335千字
1982年12月第一版 198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9,400 册 定价：1.45元
统一书号：15040·4354

目 录

上 篇 古 代 部 分

绪论	1
第一章 我国原始居民点的形成及城市的产生	3
第二章 殷周时代的城市	5
第一节 殷商时代的城市.....	5
第二节 周代的都城及城制.....	7
第三章 春秋战国时代的城市	10
第一节 城市建设及发展概况.....	10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代重要的都城.....	10
第四章 秦汉时代的城市	15
第一节 秦汉时代社会及城市概况.....	15
第二节 秦朝都城咸阳.....	15
第三节 西汉都城长安.....	16
第四节 东汉都城洛阳.....	19
第五章 三国至隋唐的城市	20
第一节 三国至南北朝的社会及城市概况.....	20
第二节 曹魏邺城的规划.....	20
第三节 北魏时洛阳的改建、扩建.....	22
第四节 南朝的都城建康（建业）.....	24
第五节 隋唐的社会及城市概况.....	26
第六节 隋唐长安城.....	27
第七节 隋唐东都洛阳城.....	31
第八节 隋唐时代的一般州县城市及商业城市.....	33
第九节 南北朝至隋唐时代内地及少数民族地区的城市.....	36
第六章 宋元时代的城市	40
第一节 宋元时代的社会及城市概况.....	40
第二节 北宋东京（开封）的改建与发展.....	41
第三节 南宋的临安城（杭州）.....	47
第四节 宋代平江府（苏州）.....	49
第五节 宋元时代的港口城市泉州.....	53
第六节 辽、金地区的城市.....	57
第七节 元大都的规划与建设.....	60
第八节 元代蒙古地区的一些城市.....	65
第七章 明清时代的城市	68
第一节 明清时代的社会及城市概况.....	68
第二节 明清时代城市经济的发展对城市的影响.....	69
第三节 明清时代的南京城.....	71
第四节 明代北京城及清代北京城的变化.....	75

第五节	明清时代地区性封建统治中心城市——成都、太原	82
第六节	明代的边防城堡	85
第七节	明清时代的一般府州县城市	101
第八节	明清时代的商业中心城市	104
第九节	手工业中心城市——景德镇	109
第十节	明清时代的一般集镇——南翔	113
附录	古代历代尺度简表	115

下 篇 近 代 部 分

绪论	116
第一章	帝国主义控制下由“租界”发展的大城市	120
第一节	上海的畸形发展	120
第二节	天津的发展	137
第二章	帝国主义独占的新建城市	141
第一节	青岛的建设与发展变化	141
第二节	大连的建设与发展变化	145
第三节	哈尔滨的发展	148
第四节	帝国主义独占城市的共同点及分析	150
第三章	旧城市的新变化	152
第一节	封建统治中心北京的变化	153
第二节	济南的发展与变化	154
第三节	相对衰落的城市	156
第四章	由现代资本主义工商业及交通运输业的影响而发展的城市	159
第一节	新兴的工矿城市唐山	159
第二节	南通的发展	162
第三节	民族资本集中的城市无锡	166
第四节	因修建铁路而发展的蚌埠、郑州和石家庄	170
第五章	国民党政府统治下的城市	173
第一节	国民党政府统治中心南京	173
第二节	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统治区的城市	180
第六章	日本帝国主义占领区的城市	188
第一节	伪满“新京”（长春）的规划和建设	190
第二节	奉天（沈阳）的城市规划	195
第三节	牡丹江的发展	197
第七章	革命根据地的城市建设	198
第八章	中国近代城市建设中的若干问题	202
第一节	近代城市中的工业布局	202
第二节	对外交通对城市布局的影响	203
第三节	近代城市建设中的市政工程及公用设施	205
第四节	近代城市建筑面貌	206
第五节	中国近代的一些城市规划图评析	209
编后记	215

上篇 古代部分

绪 论

一、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的研究目的

本篇力求用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认识城市产生及其发展过程中的各种现象，并总结城市建设及其发展的规律。在城市建设史及城市规划理论的学科领域中批判各种唯心主义及形而上学的观点。通过城市这一具体对象的建设与发展的规律，进一步阐明及树立正确的阶级观点、历史观点，培养如何观察、分析、归纳问题的思想方法。

中国古代城市是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构成部分，具有许多优秀的规划传统及空间艺术处理的手法。通过研究和总结，正确地批判和继承我国古代城市建设的遗产，可以作为今天城市规划的借鉴。

二、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的内容

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不是研究城墙修建演变的历史，而是将城市当做一个有多种物质要素构成的综合体来研究的，如城市发展的总规律与社会生产力生产关系发展的关系，城市的产生与分布，城市总体布局的演变（包括城市道路系统、居住地区、商市分布、绿化与水系等），城市规划的理论与指导思想，城市空间布局的艺术，城市的类型及其分布等等。

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是将历史、理论、艺术三者合为一体来研究的，将历史材料与观点结合起来，并上升到理论。这种理论又与城市规划原理有所区别，主要是阐明建设及发展变化形成的历史背景与其它原因，不应用孤立的形式主义去研究空间布局艺术，而应与社会经济基础联系在一起研究。研究城市建设史要应用大量的考古资料，但不仅是为了考证或复原一些历史的城市。

三、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的分期

城市建设的发展，与社会的发展阶段基本上是相符合的，但以城市为特定的研究对象来看，还应从发展分期中反映各个朝代历史的特点。其总的分期当然应以社会发展史为主线，但也不一定与一般通史的分期完全一致，尤其城市是在长时期间建成的，受社会经济技术条件的制约很大，发展变化较迟缓而且有一定的延续性，也不会在某一个阶级斗争的政治事件前后有突然的变化。由于中国古代社会发展的分期与国外有明显的区别，因此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的分期也与一般外国城市建设史的分期有很大的差别。

中国古代城市建设史可分为下列几个时期：

- (一) 原始社会——原始居住形式及原始居民点的形成；
- (二) 奴隶社会——殷商及西周时期的城市；

- (三)春秋战国时期——奴隶制及封建制过渡时期的城市；
- (四)秦汉时期——封建社会早期的城市；
- (五)三国至隋唐——封建社会由巩固到发展时期的城巿；
- (六)宋元时代——封建社会高度发展时期的城巿；
- (七)明清时代——封建社会后期的城巿。

各个时期都举一些能反映该时期特点的典型城市为例，或着重叙述某一城市在该时期的发展变化，而将该城市其余时期从略；或叙述一个城市在几个时期的变化。

由于中国社会发展的不平衡，地区、民族的经济条件差别也很悬殊，因而在同一个时期中，有的城市差别很大。由于中国封建社会时间漫长，经济技术发展缓慢，因而有些城市不一定能够明显地看出其各个时期的重大差别。

第一章 我国原始居民点的形成及城市的产生

在原始社会漫长的岁月中，人类过着依附于自然的采集经济生活，当时主要是穴居、巢居等形式，还没有形成固定的居民点。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在长期与大自然的斗争中，人类才逐渐形成了原始群居的居民点。

旧石器初期，人们只会用极简单的工具，已开始狩猎，在有的洞穴中发现不同种类的动物骨骼，人死后也葬在洞穴内，当时的人们生活依附于自然，很困难，曾在一个洞穴中发现了38个人体，其中15岁以下的占40%。到旧石器时代中期，通过劳动，人们能创造较多的工具，已开始集体狩猎及围猎，形成比较稳定的劳动集体——原始群(50~100人)，仍以穴居、树居为主，逐渐形成原始公社的萌芽。到一万八千年前中石器时代，人们开始有农业，逐渐产生劳动分工，将农业、畜牧业及狩猎分开，出现一些以农业为主的固定居民点。到新石器时代，尤其到后期，农业逐渐发展，形成以农业为主的生产方式。解放后，我国各地包括高寒地区的青藏高原，普遍发现新石器时代的遗址，而且还发现许多规模较大的村落。这些居民点的分布也相当稠密，如河南淇水沿岸一段，在十五个现代村落范围内，发现十一处新石器时代的村落遗址。在甘肃渭河台地沿岸70公里范围内发现遗址六十九处，有的遗址范围很大，达20万平方米。遗址中一般发现大量陶器、石制手工工具等。西安半坡村发现的工具有二百多件，其中有石网坠、陶纺轮、骨针、骨锥等，可见农业之外也兼营渔猎。

以农业为主的生产方式及氏族公社的形成，就必须产生聚族而居的固定居民点，它也是人类第一次劳动大分工的产物。

原始的居民点都是成群的房屋及穴居的组合，一般范围较大，居住也较密集，如山东日照两城镇遗址（龙山文化）达36万平方米；山西夏县西阴村遗址达45万平方米；内蒙古赤峰东八家石城遗址，在东西宽约140米，南北长约160米的范围内，有八十处住宅遗址。

居民点的位置由于生产及生活的要求，一般都位于较高爽及土壤肥沃松软的地段，多在向阳山坡上；一般还靠近河湖水面，这不仅因为水是生活不可缺少的条件，也还由于靠近水面对于农业及畜牧业有利。目前发现的居民点大多数在沿河的第二台地上，原先是在靠近河流的第一台地上，因年久冲刷侵蚀便逐渐成为第二台地。居民点沿河发展的情况在国外也如此，如埃及的尼罗河两岸及巴比伦的两河流域。当时的河流主要不是通航，这与以后沿通航河流发展商业城市的情况不同。

发现的居民点遗址有一定的功能分区，当时的生产及生活方式简单，因而分区也简单，对人来说最简单的是生与死的区别，因此首先是住址及葬地的分区，当时最普遍的手工业是制陶器，也就产生了生产区。从西安半坡村遗址（图1-1-1），可以看出这种简单的分区：在遗址范围内，住址群在中心，东面为烧制陶器的窑址，北面为集中的墓葬地，有墓葬二百五十多个。在住地区沟外的空地上，分布着各种形式的窖穴，是氏族的公共仓库区。宝鸡百首岭遗址公共墓葬四百多座，集中在住址群的南边。华县元君庙约60座，而且大体为南北向直线排列。

居民点遗址的布局有一定的规律，适应当时氏族公社的生产生活方式。聚落的中心是供氏族成员集中活动的大房子，在其周围则环绕着小的住宅，门往往都朝着大房子。如西



图 1-1-1 半坡村原始村落示意图

安半坡遗址，中央有一座较大的房子，约 10×12 米，系圆角房屋，屋内未发现一般的生活用器，在其北面，有数十座方形或圆形小屋，门都向着大房子，南部未发掘，情况不明。宝鸡百首岭遗址，中心是一个公共活动场地，房屋在西、南、北三面环绕，而且门也向着场地。

半坡遗址文化层厚达到2~4米，说明生活资料有了比较长期可靠的保证，使长期的定居成为可能。

半坡遗址居住地区外有一条濠沟；城子崖遗址中也发现一段夯土墙；内蒙古赤峰东八家石城遗址四周也有用天然石块堆砌的墙壁，断面呈阶梯形；在辽宁西部，黑龙江、吉林等地遗址周围均有围墙。这些濠沟、夯土墙、石墙均可能是为防御而设置的。这时的居民点还没有分化成城市和乡村两种不同性质的居民点。

这种原始居民点与城市不同，但有些也往往成为以后城市的基础，我国发现最古的一些城市如郑州、安阳，均有前期的新石器时代的居民点遗址。

我国黄河流域的原始居民点多在靠近河流的较高台地上，在长江中下游，由于地势低下，水道纵横，居民点多在近水的墩台上，在浙江吴兴钱山漾还发现高出地面的柱上建筑。

在我国历史上，传说在公元前二十二世纪的夏代以前，实行财产公有及禅让制度，但仍为原始公社。在距今五千年前的仰韶、龙山、良渚、青莲领文化时期，大量的原始村落遗址，也证明了这种情况。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剩余产品，也就出现了私有制，使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逐渐解体，出现了阶级分化，分化为奴隶及奴隶主两个对立的阶段，开始进入奴隶主社会。在《礼记》礼运篇中叙述的小康社会，就是描述原始公社的解体及向奴隶制的过渡。“今大道既隐（原始公社解体）天下为家（变为私有制）……货力为己（财产私有）……城廓沟池以为固（保护财产）……”，从这段描述中，可看出由于私有制的产生，需要有城廓沟池来保护奴隶主的私有财产、保护他们自己的安全和用来镇压奴隶。虽然城、廓、沟、池形式上不同，但都是防卫性质的。传说中的夏代就已“筑城以卫君，造廓以守民”，这与夏代已进入私有制的传说是相符的。

有了剩余产品及私有财产就需要交换。最初这种交易是不固定的，也无专门职业的商人，“日中为市”，“各易而退，各得其所”，就说明这种情况。后来交易的范围越来越大，就需要有固定的交换场所，这就是“市”的形成，也就是城市型的居民点。这时手工业也逐渐成为一个独立的行业，商业与手工业的产生，就出现了人类社会的第二次劳动大分工。这种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的变化，就使居民点产生了分化，阶级关系发生了变化，因而产生了以奴隶主的居住地及商业手工业为主的城市和以奴隶居住地及农业为主的乡村。开始时这两种类型的居民点区别并不大，但逐渐随着奴隶制社会的发展，随着奴隶主对奴隶的压迫剥削，城乡差别也越来越大，出现了对立；这种城乡对立是阶级对立的产物。

这个过程说明城市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城市和阶级社会、国家的出现是同时的，并随着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的发展而发展。

第二章 殷周时代的城市

夏代逐渐形成奴隶制社会，至公元前十七世纪，黄河下游的商部落逐渐强盛，终于灭了夏朝，奴隶制社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商代的生产技术有了新的发展。主要是冶铜技术的发展，使铜器成为主要生产工具，虽然仍用一部分石器及骨器，但大部骨器已逐渐转变为装饰品。由于学会犁地，使农业产量提高，畜牧业发达，手工业类型逐步增多，商业也兴盛起来。在殷墟（商代后期都城遗址）中发现石工、玉工、骨干、冶铜、制陶等作坊遗址，奴隶主还设有专门管理手工业奴隶的机构；还发现当时的货币——产于海边的贝壳，可见已有专门的商人。

奴隶社会中有奴隶主和奴隶两个对立的阶级，还有一些自由民。这种阶级分化与对立，在商代的城址中有明显的反映。

周部落兴起于渭河上游，以农业为主，逐渐强大，向东迁移，终于灭了商朝建立周朝。周代的奴隶制更健全，在建城的制度中有明显的反映，周代的都城有丰、镐（在西安西南）、王城及成周。

第一节 殷商时代的城市

一、商城（郑州）

解放后，在郑州附近发现商代的一段夯土墙和大片遗址，在约25平方公里的范围内，断断续续地分布着居住遗址，还有各种作坊。虽然由于大部遗址尚在今日郑州市区内，无法探明，而且考古界对已发掘的一段夯土墙是否即为一完整的城墙尚有不同看法，但从遗址的规模，居民的成分、职业，大量的作坊等来看，这里显然与一般居民点有很大不同，绝非氏族公社的居民点，而是一个大的城市；这也是我国目前发现最早的城市遗址。

《竹书纪年》中载：“仲丁，名庄，元年辛丑王即位，自毫迁于嚣。”史记殷本纪：“帝仲丁迁于嚣”。嚣与厥为同音字，系指同一地方，可能就是现在发现的商城。仲丁距今有三千五百年左右。

夯土墙遗址在今城北面，尚有数段露出地面达数米，系用3厘米直径的夯杆捣土。现存遗址宽4~6米，最宽处达7~8米；高4米，最高处达9米；夯层厚约8~10厘米，很均匀，夯土相当坚实。整个夯土墙的范围，大部分与后代的城墙重合。整个范围南北2000米，东西1700米，比近代郑州城墙范围大1/3，因为大部分在郑州市区下面，无法进行发掘（图1-2-1）。

在城内铭功路曾发现一奴隶主住宅，面积最大的房屋为 16.2×7.6 米，小的为 5×4.5 米。房屋一般先挖房基再填土夯实。为了防潮，整个地基用火烤后铺一层白灰面，再填土夯实，再铺白灰面，多达五、六层。墙是版筑的，现仍留有版的痕迹。版筑墙技术为地面建筑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是建筑技术上的一大进步，也是商代劳动人民的重要创造。在奴

隶主的大房屋附近有窖穴，为贮藏粮食及财富之用。在郑州还发现一些半地下的房子，一般为 3.3×2 米或 2.2×1.7 米，房基平整，但未夯打，也未铺白灰面，可能系一般平民的住宅。还有一种全部陷入地下的穴，可能是奴隶居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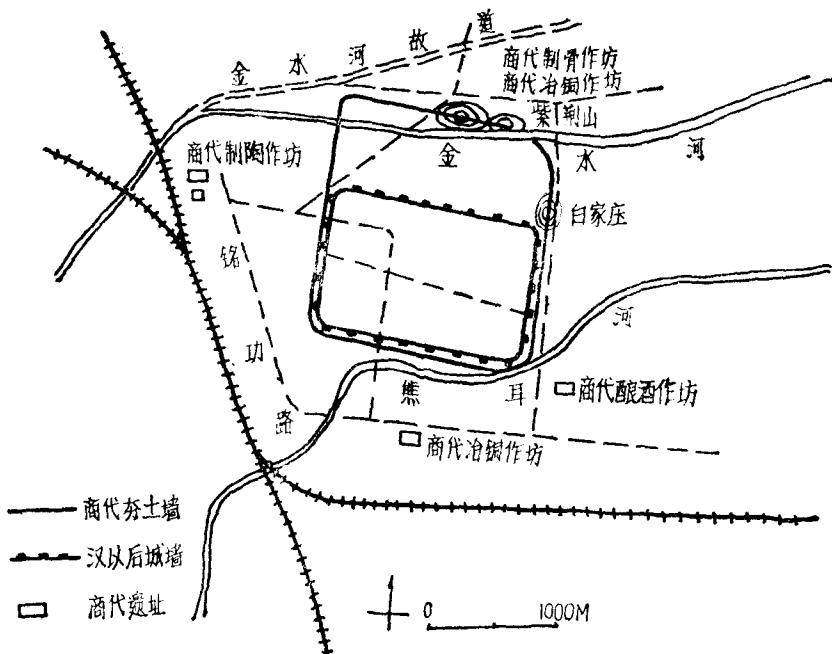


图 1-2-1 郑州商代城址

半穴居的住屋，可分为早期和晚期：早期的门多开在较长的一边，偏近一角，多南向，半穴的一角有半圆形竖穴用来烧火，部分半穴内还筑有低矮的土床，穴内地面一般低下 $1.4\sim2.2$ 米，门槛比穴内地平稍高，门槛外挖一空场，比门槛又低下21厘米；晚期半穴居入地略浅，在穴帮上加筑版筑墙，地坪有白亚石灰粉夯筑数层，地面上还有柱窝，有的内部还有隔墙。

居室面积的大小悬殊甚大，这就可以看出阶级的差别。至于奴隶住的地下的穴，则与原始社会的情况差不多。

从部分发掘的成组房屋，看不出有完整的布局关系。

在一些半穴居住室之间，还常间有一些制陶、制骨、治铜等场地。

建造房屋还要活人陪葬，如在一处房基下有小孩骨架二付，狗骨架一付；另一处房基下小孩及大人骨架各三付。其埋葬方向与房屋一致。这些都反映奴隶的悲惨命运。

商城附近有贾鲁河、金水河、须索河等，可见城市与河流有密切关系，也说明早期的城市与农业也有密切关系。这种早期的奴隶社会的城市，与乡村还没有严格的分野。

在城市的北面和南面均发现较大的冶铜、制骨、陶器及酿造作坊等，冶铜作坊的范围很大。

周灭商后，周武王封其弟管叔鲜于此，称管国。管城城区即在商城的基础上建造，也就是今日郑州城的范围。

二、殷墟（安阳小屯）

据史载，公元前十四世纪时盘庚迁殷，在此建都二百七十余年。殷都即在今安阳小屯一带。解放前由于发现甲骨文，曾进行了发掘。解放后又进行了大规模的考古发掘，发现在洹河两岸十余里的范围内布满遗迹，有宫室、庙宇、一般住宅、坟墓、土穴、窖和地牢等。据史记记载：“纣时稍大其邑，南距朝歌（河南淇县），北距邯郸及沙丘，皆离宫别馆”。此范围长达一百多公里。

以小屯村为中心，发现大量的夯土房屋台基，这是当时宫室建筑群的遗址。房屋台基沿洹河两岸成带状分布，长达5公里。目前并未发现城墙，但自小屯西南至东北方向有一条长约750米，最宽处达20米，深约5~10米的大沟，成斜坡状，可能是防御性濠沟。

数十处王宫建筑遗址，比商城的白灰面夯土建筑又有进步，全为地面建筑，用填基法在洼地或早期窑穴上填筑，或在地面挖基坑，再填土夯实。房屋形状多为矩形或凹形。面积大的有 40×10 米，中小型的有 28.4×8 米。朝向为正南北，可见当时已知道定向。柱下有垫石（础石），直径为30~60厘米的天然鹅卵石，还有些用铜镀盖在垫石上，垫石排在同一水平上，可知当时已有测定水平的技术。房屋的结构是由柱础支撑的高大的木构架。遗址尚未发现屋瓦，可能仍用草屋顶，也就是传说中的“茅茨土阶”。

当时仍以杀人及牲畜来奠基。有一处大的王宫下埋牛30头、羊100头、狗78头，还有1人。柱石之间的夯土层中，在门下埋有小孩，两门之间埋有一人一狗，每门最多的有4~5人，都跪着并执有戈及盾，是作为守卫者被活埋的。房屋落成后，又将活人埋在房屋周围。这些都反映当时奴隶主的残酷及奴隶的悲惨命运。

王宫附近的窑穴内藏有粮食、生活用具，还有大量农具。在一窑中还发现过17097块甲骨文，可能是王宫的档案库。

王宫的外圈有密集的居住遗址，可能为小奴隶主或自由民的住宅。一般奴隶没有住宅，而与牛马一样住在窑内。

王宫的基址有一定布局，成组排列。住宅有东西、南北两屋相对，中间为庭院，已发现四组，建筑轴线与磁针方向北偏东5°左右，可知当时已注意朝向及日照。

发现有半穴居，还有穴及竖穴。发现一长20米、宽10米、深2.8~3.0米的窑，为圈牛的窑；还有深7~8米的窑，有上下脚窝，可能是关罪犯或奴隶的窑。

有的地面建筑已采用木构架的形式，可从甲骨文上看到一些建筑的形象，如：禽（高）、倉（亨）等字。从这些象形字中可以看到石基、墙及两坡的屋顶。

殷墟也有各种手工业作坊，如青铜器、骨器、陶器等。在小屯东南约1.5公里处有一片规模较大的铸铜作坊。

殷墟附近有许多贵族的墓葬。有的规模很大，最大的墓室面积达4500平方米，最小的也有450平方米。

宫室与墓葬的工程规模宏大，可见当时奴隶主集中大量的奴隶进行长期的无偿劳动。建筑技术的进步，主要也表现在奴隶主使用的一些建筑上。

第二节 周代的都城及城制

西周的都城为丰京及镐京，城址均在西安西南沣水的东西岸，迄今已发现较集中的周

代遗址和窖藏的大量铜器，但尚未进行详细的探查。城址的具体范围及有否城墙均难肯定。遗址发现瓦片，当时屋顶已非草顶，比殷商时代有进步。

西周初年，政治中心在丰、镐，对于黄河下游，特别是原来商代的中心地区，不便统治；故周武王时，曾命周公在洛阳附近新建王城及成周两个城市，传说都曾经过相宅，而且有一定的规划。建城的目的是将殷商的“顽民”集中管制于成周，在其西30里建王城（洛邑），派兵8师（每师2500人）驻守，目的在于监视殷“顽民”。

洛邑（王城）——在东周时（公元前八至七世纪），曾是都城，《史记·周本纪》：武王对周公曰：“自洛汭延于伊汭，居易毋固……营雒邑而后去”，可见其位置在今洛阳城西涧河的东岸。解放后，在洛阳西郊的西工、中州路一带，发现东周时代的夯土城墙址，可能即为周王城，其部分已为涧水冲毁，部分在涧水西岸。发现的文化遗址多为东周及春秋时代，与该城建于西周初年的记载不符。遗址为不十分规则的方形，面积约 2890×3320 米，如以米折合周代尺度，与“方九里”记载大致相近。中心部分的建筑遗址，分布在城中央偏南，也与“王城居中”的记载相符。由于城址均在洛阳市区下面，未详细探查，城内的宫室及道路布局等均尚未查清，城址北邙山一带有大量周代墓葬群，城址中间曾发现汉代河南县城址，可见河南县城建城时尚利用一部分周代城市的基础。

成周——应在洛阳东7.5公里，据记载为囚禁殷“顽民”的城。传说城内有闾里，里为方形小城墙，闾为里的门，可能与唐长安的坊里相似，但尚难证实。在东周时，一度因避乱在成周建都，估计其位置在白马寺附近。

周代的城市，按奴隶制的尊卑等级，有一定的规划制度。《周礼·考工记》中记载：“匠人营国，方九里，旁三门，国中九经九纬，经涂九轨，左祖右社，前朝后市，市朝一夫”。该书作于春秋战国时代，但也反映了周代的城市布局概况（图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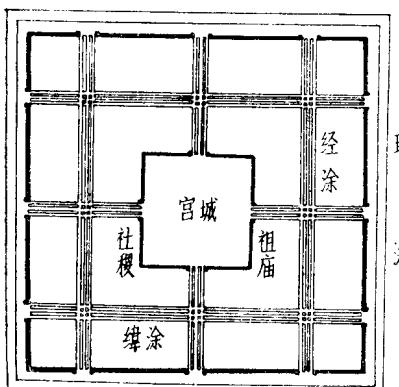


图 1-2-2 周王城复原想象图

“匠人营国”，指建筑师丈量土地建设城市。“方九里”，为每边九里。“旁三门”，指每边设三个门。“国中九经九纬”，指城内有九条直街，九条横街，也可能有三条直街，三条横街，每街有三条并列的道路组成。“经涂九轨”，指道路宽为车轨的9倍，可并排走三辆车。据日本人伊东忠太考证，当时车宽6.6尺，左右各伸7寸，九轨为72尺，即为12步，相当于18米。“市朝一夫”，指市朝各方百步。“左祖右社”，指左为祖庙，右为社稷坛。

《考工记》中还记载：“经涂九轨，环涂七轨，野涂五轨”，说明道路宽度有分级，市内宽，环城窄，城郊更窄。还记载：“环涂以为诸侯经涂，野涂以为都经涂”，说明按奴隶等级制，城市有大小，其中道路宽度也不同。

据文献记载，建筑物已有对称轴线的布局，平面组合也很规则，士大夫的宅第为“前堂后寝”，这和北京故宫的“前朝后寝”、“外朝内庭”一致。

周代建筑广泛应用油漆，色彩也有等级规定，天子挂瓦用丹色，诸侯用黑色。

周代的城市规划布局的记载，虽未为考古发掘证实，但对后来我国都城的建设有很大

的影响；如旁三门，宫城居中，左祖右社等，在元大都和明北京的布局中尤为明显。

由上述可知：殷商时代已有了较大的城市。早期的城市与农业有密切的关系，城市是奴隶主的驻地，集中着为奴隶主服务的手工业及商业，并反映了明显的阶级差别和对立。周代的城市建设有一定的规制。

第三章 春秋战国时代的城市

第一节 城市建设及发展概况

从周王东迁（公元前770年）至周王朝分裂，就是春秋战国时代，是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时期。生产力进一步提高的标志是铁工具的出现并在生产上的广泛应用，土地私有及地主土地所有制的确立。手工业及商业的发展，促进了城市发展、城市数目增加、城市人口增加，出现不少商业都会。手工业的分工也较细，城市有不少世代的手工业者。商人也有势力，有的甚至做了官，如秦相吕不韦。商业交换的发展，使一些封建主集中的都城，或交通要道，发展成繁荣的商业都市；如齐国即墨（山东平度）、安阳（山东曹阳）、薛（滕县），赵国离石（山西离石），魏国大梁（开封）、安邑（山西夏县），韩国的郑（河南新郑）、长子（山西长治），楚国郢都（湖北江陵）、宛（南阳）、寿春（安徽寿县），越国的吴（苏州）等。也有些手工业中心，或在交通要道上的定期或不定期的市集也发展成为城市。

各国之间经常互相攻伐，城市的防御作用也很突出，墨子与公输般关于论争攻城守城技术的故事就可知道对城市防御的重视。

由于筑城的活动很多，管子曾对城市选址加以总结：“高毋近阜而水用足，下毋近水而沟防省”。

这时期的城既是统治阶级的政治中心，也是商业手工业集中的经济中心，城市统治着农村。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代重要的都城

战国时代各国都城的规模均较大，如下都、临淄、邯郸、韩故城等。

一、燕下都（公元前四至三世纪）

燕上都在蓟（今北京附近）。燕下都（图1-3-1）在今河北易县东南，易水岸边，东西长约8公里，南北宽约4公里，为现存战国城址中最大者。城分内城及外城两部分。内城东墙约长3200米，城墙东南角为圆角，靠近北墙有16米宽的缺口，正中有小块夯土，两旁有路土和石头，可能为城门遗址。北墙长约4500米，自东900米处有一夯土台，1800米处有武阳台。西墙长约3100米。南墙只有一段，长约1500米。

外城东墙长230米，城角亦为圆角。北墙全长8300米。南墙长1500米，数处阙口可能为城门。北墙有阙口，传为运粮河入口处。

城墙用板筑，底厚6~7米，高4~7米，最高处达10米。

内城分布三十多处夯土台，一般高6~7米，最高者达20米，多利用天然土台筑成。在武阳台村西北的武阳台，位于内城北墙正中，纵横130~140米，高10米，为城市中心的建

筑物。台东南及西南有两组对峙的建筑遗址。东南一组占地约4万平方米，与武阳台之间有着几座形式不同的建筑遗址。在武阳台正北有老姆台，长达95米，高10米，是城最北的四层大夯土台，老姆台与武阳台之间尚分布着一些方形、长方形及曲尺形的建筑基址。在内城西侧高阳村附近有冶铁、冶铜、铸钱等遗址，可能是手工业作坊所在。南部贯城村、沈村一带，居住遗址很多，可能为当时市民居住区。外城东北角有窑址。内城西北角有许多大的墓葬群。

在有些大土台上还发现木柱痕迹、铜块、大的筒瓦、砖、陶质下水管和铺地方砖等。大瓦呈半圆形，最大的长71厘米，直径25.6厘米，可见当时城市建筑规模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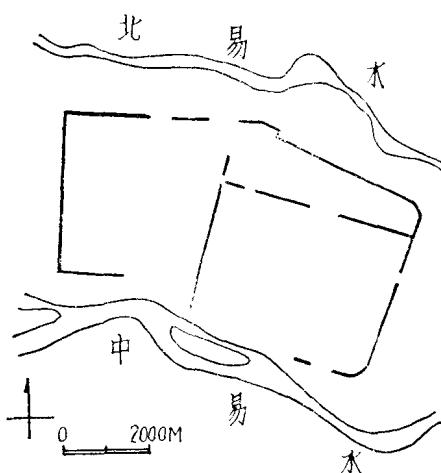


图 1-3-1 燕下都（河北易县）城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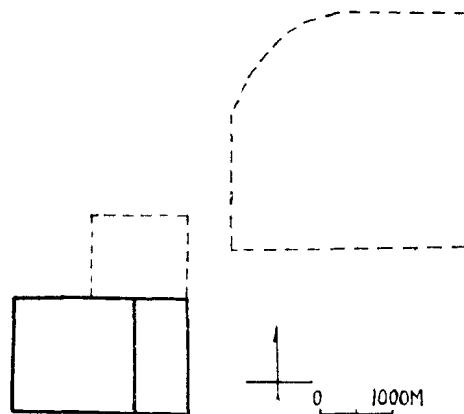


图 1-3-2 赵邯郸城址图

二、赵邯郸（公元前三～四世纪）

赵邯郸（图 1-3-2）城址位于河北邯郸西南4公里处，迄今尚有城墙残址。城分东西两部分。西半部可能为主要部分，面积为 1400×1400 米，方向为正南北。城中心有成组的4个土台，可能是宫殿建筑群，排在正南北的中轴线上。南面一台最大，为 221×288 米，高达13.8米，其上东南两侧有双列柱石，可能上面原来有一组大的建筑物。东面尚有相连的城址，长仍为1400米，宽约700米，其东墙目前只发现一部分，可能范围还要大些，大概是当时的郭。在城址内外共发现有大土台15处，可能都是原来较重要的建筑基址。

三、齐临淄（公元前四世纪）

齐临淄（图 1-3-3）城址在今山东临淄城北。城墙目前尚有残址，由大小二城相套。大城为不规则的方形，周长约12公里；小城在西南角，成长方形，南北长约1.8公里，东西约1.23公里。城中偏西有土台，东西65米，南北72米，高约16米。淄河由大城东城墙外流过。

临淄是战国时代最大最繁华的城市。据《战国策·齐策》苏秦为赵合纵说齐章中记载：“临淄之中七万户……甚富而实。其民无不吹竽鼓瑟，击筑弹琴；斗鸡走犬，六博蹴踘者；临淄之途，车轣轔，人肩摩，连衽成帷，举袂成幕，挥汗成雨，家敦而富，志高而扬”。苏秦虽有夸张，但也不致远离事实。

七万余户，按每户5口估计，城市总人口当在30万以上，从城址之大，也完全有此可能。所描写城市内的繁荣拥挤，可见当时就已有商业性的街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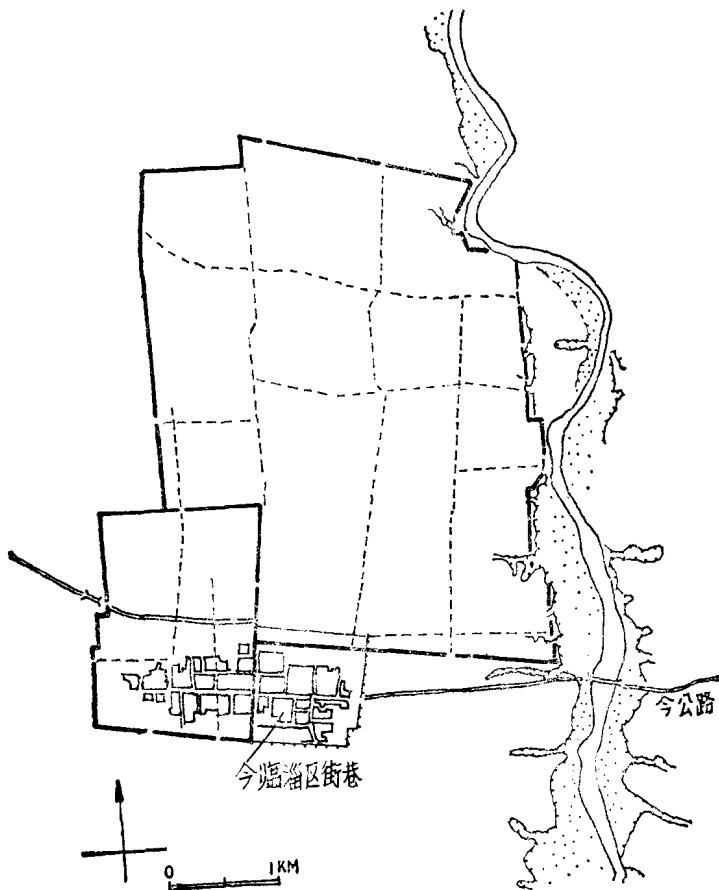


图 1-3-3 齐临淄故城址图

四、郑韩故城

郑韩故城（图1-3-4）在今河南新郑县城附近，原为韩国都城，郑灭韩后，亦在此建都，共历五百余年。城分主城及外廓城两部分。主城近似正方形，周长9.8公里，面积6平方公里。外廓城位于主城东侧，范围比主城约大1/3强。主城内是宫殿区及贵族居住区，居住区位于宫殿的北边，在断崖上尚可看见很多当时的房基、下水管道和水井，居住区北有残存的烧陶窑址。外廓城内主要是手工业、商业和一般市民居住区，有规模很大的冶铁遗址，曾掘出鼓风管、炉渣、红烧土及铁砂。冶铁场北面有一处玉器制造场及骨器制造场，发现有锯过的骨器。手工业区的西边，是当时商业交易的场所。外廓城内还有一座仓城，是储存物资的大型仓库。从遗址之大，遗物之多，可以想象当时城市是很繁荣的。

五、淹城

淹城（图1-3-5）在今江苏省常州市南，离市区约7公里，是西周时代淹国的都城。有三重城墙，分王城、内城、外城三道。王城呈方形，周长约0.5公里；内城为不规则圆形，周长约1.5公里；外城也是不规则的圆形，周长约3公里。城墙均用土筑，三道城墙